

义大路改造工程（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1 月 21 日，义大路改造工程（一期）工作组在杭州组织召开了义大路改造工程（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杭州市萧山区交通运输建设发展中心（业主单位）、浙江质环检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环境监理单位、验收检测单位），会议特邀三位专家，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组名单附后）。会前与会代表和专家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现场检查，会上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环保执行情况的汇报、环境监理单位监理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的调查情况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内容

义大路改造工程一期位于杭州市萧山区临浦镇，起点位于新坝河桥桥头，桩号 K3+320，终点位于东藩北路以东 100m 附近，桩号 K6+636.738，道路全长为 3.317km。其中项目起点（K3+320）至 03 省道段（道路长度 2.59km）为老路拼宽路段；03 省道至终点（道路长度 0.727km）为新建路段。道路宽度为 28-42m，双向四-六车道，二级公路兼顾城市道路功能，设计速度按 60km/h。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2 月 7 日，建设单位取得本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330109202100020 号）；2021 年 3 月 11 日，杭州市萧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关于义大路改造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萧发改投资[2021]75 号）；2021 年 6 月 25 日，杭州市萧山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义大路改造工程（一期）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萧发改投资[2021]181 号）；2022 年 1 月 10 日，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对义大路改造工程（一期）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批复（萧环建[2022]2 号）。

工程于 2022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1 月项目主体工程完工。项目于 2023 年 8 月通过水保备案。浙江质环检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

（三）投资情况

环评阶段本工程总投资 6.8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 48.4 万元，占本项目总投资

的 0.07%；本工程实际总投资 6.8 亿元，环境保护投资为 80 万元，占本项目总投资的 0.12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对项目建设情况和审批情况及环境保护部办公厅环办[2015]52 号文《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的对照，本工程的建设规模、建设地点、路线走向和环境保护设施与环评报告和批复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生态保护措施

施工期间，施工单位为提高施工人员的环境保护意识，通过建立环境保护领导小组、编制实施性环保措施、奖惩措施等方式以达到环境保护的目标。工程沿线临时占地恢复工作已完成，并完成了临时用地恢复验收；施工期间施工人员租用附近村民住房的方式以减少临时占地的数量；道路中央分隔带、道路两侧绿化工作基本落实。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与主体工程施工同步实施了水土保持工程，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制定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已通过了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并完成水保备案工作。

（二）水环境防治措施

施工期间，项目现场施工人员均租用施工沿线附近居民房，项目部为临时办公简易房配备了临时化粪池，生活污水依托当地村生活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施工单位在打桩作业之前，采用钢围堰施工工艺，围堰内的桩基废水用泵抽至岸上沉淀池进行沉淀后排放，底泥则抽至泥浆沉淀池干化处理。项目施工涉及部分河岸修整，实际施工期间对涉河施工时落实围堰维护，完成工程施工后首先对围堰内泥浆、废水进行沉淀、抽排处理，再进行围堰拆除，并对残留底泥进行清理。项目在施工区域进出口设置了洗车平台，进出施工区域的施工车辆在洗车平台进行车辆冲洗，冲洗水经洗车平台收集，并通过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车辆进出冲洗。项目实施完成后，对临建设施进行了拆除，对临时征地的进行了平整和复绿。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目前围堰在项目桥梁桩基工程完成后即进行了拆除；沿线泥浆池在桩基施工完成后进行了回填和平整。

营运期间，排水主要包括道路沿线排水。道路两侧设置有雨水收集管网，雨

水通过路面自流至道路两侧设置的窖井，后经管道流至沿线雨水收集管网，最终通过雨水口排入沿线河网。桥梁段排水直接通过桥梁泄水孔排入桥下水体。

（三）废气防治措施

施工期间，沿线施工便道的道路和无铺装的路基段及时进行洒水处理；水泥、砂等易洒落散装物在装卸、运输和临时存放等全部过程中，采取遮盖措施，以减少扬尘；进出工地出入口设置了出入口车辆清洗装置，减少出入口扬尘。

营运期间，加强了对道路管理及路面养护，保持道路良好运营状态；公路沿线两侧采用种植树木进行绿化，并定期对绿化工程进行维护。

（四）噪声防治措施

施工期间，为减少因工程的施工对沿线声环境敏感点及现场施工人员的影响，采取措施如下：采用低噪声机械，并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禁止高噪声机械在夜间施工，昼间施工时采取降噪措施，噪声大的施工机具在夜间（22:00～06:00）停止施工。指挥部与沿线村镇做好施工期间的沟通联系，对于敏感点反馈的噪声影响及时由指挥部通知项目部进行整改；利用既有道路运输施工物资时，尽量把运输时间安排在白天。途径村镇、学校时，减速慢行，禁止鸣笛。

本项目路面均采用 SMA 低噪声路面；道路日常设置有养护人员，保证公路路面的平整度，避免因路况不佳造成车辆颠簸等引起交通噪声增大；道路设置有限速标志，限速 60km/h；各道路交叉口设置有红绿灯及测速仪器，经过村庄处设有限速标志，限速 60km/h；本项目路段共涉及 5 处声环境敏感点，位于 K5+700-K5+900 南侧，距离道路红线约 8m，环评中建议面向道路侧设双层隔声门窗（隔声效果可以达到 25dB），因环评中未明确安装隔声门窗的户数，且落实隔声门窗安装操作较为复杂。敏感点现有门窗隔声量基本可以满足环评提出的隔声量要求，建议建设单位预留了资金，并加强运行期监测和调查，对沿线声环境敏感点进行跟踪监测，视监测情况进行针对性的隔声窗设计安装。

（五）固废防治措施

施工期间，本项目施工现场，施工营地设置有垃圾箱和垃圾临时堆放点，专人负责清理并集中处理垃圾或与当地环卫部门联系，定期将生活垃圾转运到附近的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本项目未建设生活营地，施工人员租用沿线民房，并签订了租房协议，生活垃圾均由环卫部门进行清运。对施工运输车辆均进行了洒水

降尘及篷布遮盖，防止建筑材料或建筑垃圾散落。

验收期间，道路主要产生的固废为沿线运输洒落的垃圾。实际沿线道路清扫委托养护单位定期进行保洁工作，产生的垃圾、树叶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情况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1）噪声环境调查结论

本次验收共对工程沿线 5 个敏感点进行噪声监测，噪声衰减监测断面 1 处，24h 交通噪声 1 处。根据实际监测结果，各敏感点实测噪声值基本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4a 类区标准要求。

（2）水环境调查结论

根据本次水环境监测结果，本工程沿线萧绍河网水体较《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均存在不同程度的超标，通过对沿线桥梁上下游水质监测的数据对比，沿线水体上游水质较差，故本工程对沿线河流未造成影响。

（3）大气环境调查结论

根据本次大气环境监测结果，道路沿线环境空气 CO、NO₂ 及 PM₁₀ 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中各指标要求。本项目沿线扩散条件和植被情况较好，汽车排放尾气和植被吸收后对沿线环境空气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处置调查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运营期道路主要产生的固废为沿线运输洒落的垃圾。实际沿线道路清扫委托养护单位定期进行保洁工作，产生的垃圾、树叶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五、验收结论

义大路改造工程（一期）环保手续和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所要求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要求，达到竣工环保验收要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一致认为义大路改造工程（一期）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和建议

(1) 根据中远期的噪声的校核结果，预留足够的资金；开展噪声跟踪监测工作，根据跟踪监测结果开展降噪防治措施；

(2) 落实日常道路沿线清扫和绿化养护，保持沿线环境；完善沿线桥梁、桥墩等防撞措施。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义大路改造工程（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单”。



杭州市萧山区交通运输建设发展中心

2023 年 11 月 21 日

义大路改造工程（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单

会议名称：义大路改造工程（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时间：2023 年 11 月 21 日

会议地点：杭州市萧山区交通运输建设发展中心会议室

验收组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组长	叶建	312523198009290011	交通标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167157412	
	王江	3302241980051878	浙江同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857101865	
专家	陈永	6100198207205052	高安环境	高工	13807148483	
	陈永	330382198003000571	浙江同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758298321	
	陈永	33048219890517091X	浙江同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824306336	
	陈永	341221199608254950	区建设中心		19858873436	
其他成员	王江	330724199610218223	浙江同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780503273	